政府工作报告:一份贴心的民生“清单”

民有所呼,必有所应。3月5日9时许,温家宝总理在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出了一项项改善民生的政策措施。归纳政府工作报告字里行间的这些惠民政策,一个新的民生“清单”跃然眼前。

这个“清单”,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绘就了人民美好生活的新蓝图。

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昨开幕

军乐团高奏国歌

新华社记者 高洁 摄

据新华社北京3月5日电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3月5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开幕。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加重视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更加重视推进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更加重视调整经济结构和提高发展质量,更加重视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更加重视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和谐,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

免费“清单”

今秋起城市义务教育学杂费也全免

在人们越来越觉得动辄需要花钱的今天,一些公共服务方面的免费政策成为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引人注目的一个亮点:

——在去年农村实行免费义务教育基础上,从今年秋季起全面免除城市义务教育学杂费。

——具有公益性质的博物馆、纪念馆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今明两年内全部向社会免费开放。

——加大对艾滋病、结核病、血吸虫病等疾病患者免费治疗力度。

30年改革开放使我国国力增强,“吃饭财政”正在向公共财政转移,免费公共服务成为可能。全国人大代表彭富春说,“免费”这个久违的字眼今后将会越来越多地出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出现在公众的生活中。

生活保障“清单”

多种途径帮助中等收入家庭解决住房困难

即使最贫穷的人,也应该在吃、穿、住、用、行、医等方面享有基本的生活保障,这是人民政府的责任。政府工作报告在这些方面提出的基本保障措施是面向全体人民,尤其是面向中低收入群体,体现了公平的精神:

——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用来解决城市低收入群众住房困难。增加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供应,通过多种途径帮助中等收入家庭解决住房问题。

——坚定不移地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及时完善和落实对低收入群众的补助办法,增加对生活困难群众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补贴,确保他们基本生活水平不因物价上涨而下降。

——在中西部地区农村实施住院分娩补助政策。

——提高企业职工工资水平,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收入人群的保障主要通过市场解决。贫困群体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不可能自然获得增长的福利,他们的保障需要政府担起责任。全国人大代表刘建明说:“从政府工作报告可以看出,面向人人的基本生活保障,更多的是要关注那些收入不高的群体。”

投入“清单”

廉租房建设资金再增加17亿

教育、医疗、住房、社会保障等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今年国库的钱更多地要花到这些百姓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地方。政府工作报告列出了2008年民生投入的“清单”:

——中央财政安排“三农”支出5625亿元,比上年增加1307亿元。这个增长的幅度历史罕见。

——中央财政用于教育的投入,由去年的1076亿元增加到1562亿元。

——为了支持卫生事业改革和发展,中央财政将安排832亿元,比上年增加167亿元。

——加快保障体系建设,中央财政安排2762亿元,比上年增加458亿元。

——中央用于廉租住房制度建设的资金68亿元,比去年增加17亿元。

“什么叫执政为民?你从政府工作报告中加大投入的方向就可以得出清晰的答案。”全国人大代表马宗林说,这些实实在在的投入,让人们真切地感受到百姓的事,就是政府的事,这意味着老百姓的难事将得到实实在在的解决。

更高标准的“清单”

再连续三年提高企业退休金

从政府工作报告的有关措施可以看出,与百姓生活相关的标准有着明显的提高:

——在全国农村全面推行新型合作医疗制度,用两年时间将筹资标准由每人每年50元提高到100元。

——适当提高扶贫标准。

——重点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建立与经济增长和物价水平相适应的救助标准调整机制。

——从今年1月1日起,再连续三年进一步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

——适当提高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

——扩大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和少生快富工程范围,提高奖励扶助标准。

——今年要完成7700多项食品、药品和其他消费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赵承 刘刚 万一